体育教育专业基层教学组织工作职责和管理制度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体育教育专业基层教学组织构成：组长由教学院长担任，执行秘书由体育教育系主任担任，共设三个教学教研活动小组。术科教学教研小组、理论教学教研小组、教师教育教研小组。

1. **工作职责**

（一）落实日常教学工作，履行管理职责

1、根据院系及专业发展规划，参与制定专业工作计划，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计划的贯彻落实。

2、参与本科生培养方案的制定。

3、根据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的要求，制定教学进度，保证教学秩序正常运行。

（二）加强教学过程管理，实施教学考核。

1、制定听课计划，组织教师相互听课、观摩教学，开展同行评议并使之成为制度

2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严格教学纪律。

3、不定期组织学生座谈，了解学情，开展教学质量检查，定期进行考试分析，不断的改进教学

（三）开展教师教育培训，营造教研氛围

1、开展教学学术研究，鼓励教师，特别是年轻教师在教学的各个环节开展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等的探索与实践并积极申报各级各类的教学该研究课题。

2、定期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研讨及教育理论学习，反思教学，研讨教学教研论文。

3、制定本专业教师培训计划。

**三、工作制度**

1、会议制度：每个学期不少于2次的专题教研活动

2、听课制度：每个学期集体备课一次；核心成员听课不得少于2次；教师相互间听课至少1次；每年至少有一次教学观摩活动。

3、考核制度：年末召开基层教学组织述职会议。

4、责任人制度：实行责任人制度，四年一个周期